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机构改革“三定”方案，昌吉市红十字会承担的职能共十四项，具体是：

(1) 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依法组织开展红十字会各项工作。

(2) 负责组织培训骨干队伍，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向有关部门报告，呼吁辖区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依法管理昌吉市红十字会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助款物。

(3) 开展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宣传普及；在易发生伤害的行业和基层组织开展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现场救护。

(4) 协助人民政府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工作。

(5) 开展社会服务和社区红十字服务工作；组织会员、志愿工作者在社区开展社会服务、宣传培训、募捐救助活动。

(6) 开展预防、宣传和健康教育、关心爱护生病患者及其他救助工作；开展其他人道救助工作。

(7) 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 参加国内外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开展与区内外红十字会组织的交流与合作。

(9) 开展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宣传动员、组织工作。

(10) 依法开展募捐活动；在公共场所设置红十字募捐箱并进行管理；依照法律法规自主处分募捐款物。

(11) 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福利事业。

(12) 指导乡镇、街道、企业、事业单位和学校建立基层组织，督促、检查、指导基层红十字会开展工作，保障会员正确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13) 昌吉市红十字会机关还具体承担着有关会议的组织、来电处理、机要保密、安全保卫、档案管理、来信来访、机关党建和精神文明工作；负责目标管理的实施、督查；指导基层红十字会开展工作；负责各类先进的评选；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救助及日常培训；负责统计、分配、登记工作；公共场所 60 个募捐箱的日常管理；开展对辖区内弱势群体的调查及困难紧迫群众的紧急救助，为政府分忧，为群众解难。

(14) 完成市人民政府交办和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红十字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

昌吉市红十字会编制数 5，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 5 人，增加 0 人； 退休 2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表一：

编制部门： 昌吉市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 5 –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昌吉市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1	16	01	行政运行	64.88	64.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3	7.53							
			合计	72.42	72.42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7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2.4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2	72.4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72.42	小 计	72.42	72.42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72.42	支 出 总 计	72.42	72.4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6	01	行政运行	64.88	64.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3	7.53	
			合计	72.42	72.42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市红十字会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01	基本工资	22.76	22.76	
301	02	津贴补贴	13.81	13.81	
301	03	奖金	1.55	1.5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7.53	7.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9	4.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9	3.4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0.2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57	4.57	
303	02	退休费	0.44	0.4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	5.04	
301	01	办公费	0.6		0.6
302	02	印刷费	0.09		0.09
302	05	水费	0.28		0.28
302	07	邮电费	0.13		0.13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06		0.06
302	11	差旅费	0.35		0.35
302	28	工会经费	0.72		0.72
302	29	福利费	0.34		0.34
302	31	公务用车维护费	2.2		2.2
302	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74		3.74
		合计	72.42	63.91	8.51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备注：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市红十字会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2		2.2		2.2	

第三部分 2019 年昌吉市红十字会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2.4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72.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2 万元。

二、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红十字会收入预算 72.4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2.42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支出预算 72.4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2.42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2.8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2.4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红十字事业（16 款）64.8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7.5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五、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2.4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3.33 万元，减少 24.37%。主要原因是：上年执行数增加了访惠聚工作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72.42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红十字事业（16 款）行政运行（01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64.8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2.27 万元，下降 25.55%，主要原因是：上年执行数增加了访惠聚工作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05 项）7.5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7 万元，减少 12.44%。主要原因是：上年增加退休人员，工资减少。

六、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2.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2.76 万元、津贴补贴 13.81 万元、奖金 1.5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57 万元、退休费 0.4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 万元。

公用经费 8.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 万元、印刷费 0.09 万元、水费 0.28 万元、邮电费 0.1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6 万元、差旅费 0.35 万元、工会经费 0.72 万元、福利费 0.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万元。

七、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为 0，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昌吉市红十字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3.9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作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昌吉市红十字会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昌吉市红十字会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5.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5.8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6.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昌吉市红十字会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红十字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